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发出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5 月 20 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 16 名，实际参会董事 15 名，田惠宇董事因个人原因未出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的议案》，同意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如下：

股东董事候选人 9 名：其中，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提名：缪建民、胡建华、周松、洪小源、张健、苏敏；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提名：付刚峰、孙云飞、陈冬；

执行董事候选人 2 名：王良、李德林；

独立董事候选人 6 名：王仕雄、李孟刚、刘俏、田宏启、李朝鲜、史永东。

董事会同意将上述 9 名股东董事候选人、2 名执行董事候选人和 6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名单提交本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选举。

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新当选董事的任职资格需报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银保监会）核准，任职自中国银保监会核准其任职资格之日起生效。连任董事的任职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

同意：1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关于上述董事候选人的简历及相关信息、独立董事关于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详见附件。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2 年修订）》（含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提交本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项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持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为通过。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2 年修订）》需报请中国银保监会核准后生效。

同意：1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有关本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修订情况，请参阅本公司将另行发布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文件。

三、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数据治理工作总结及 2022 年工作计划》。

同意：1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全额赎回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亿美元境外优先股的议案》，同意：

本公司符合全额赎回境外优先股的前提条件，可全额赎回本公司境外优先股并同时支付尚未派发的股息。

同意：1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上述境外优先股赎回事宜还需报请中国银保监会批复同意或出具无异议复函。本公司将向境内外监管机构办理相关申请手续，并就后续事宜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内优先股董事授权的议案》，同意：

在保持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不变的基础上，由董事会基于本议案，转授权本公司目前及未来在任非独立董事中的任意两名非关联且非在同一单位（或其关联方）任职的董事，共同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境内优先股发行方案框架和原则下，全权办理本公司境内优先股相关事宜，转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一）依照境内优先股发行方案的约定，宣派和支付全部境内优先股股息（若取消全部或部分境内优先股派息，需由股东大会另行审议批准）；

(二)在本公司境内优先股的赎回期内根据市场情况等因素决定启动赎回程序，并根据中国银保监会等监管机构的批准全权办理与赎回相关的所有事宜；

(三)在本公司境内优先股满足强制转股触发条件时，全权办理本公司境内优先股转股的所有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转股时间、转股比例、按照强制转股条款发行相应普通股、修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办理中国银保监会等监管机构的相关审批手续及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等事宜；

(四)本公司境内优先股恢复表决权时，全权办理相关股东因所认购的本公司境内优先股表决权恢复，而需要履行的境内外监管机构审批、信息披露等事宜；

(五)在基准利率调整日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境内优先股发行方案确定的原则确定新的本公司境内优先股基准利率和股息率；

(六)若监管机构出台新的资本监管要求或对现有资本监管要求进行重大修改，致使本公司境内优先股无法计入其他一级资本，为使本公司境内优先股继续符合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合格标准的监管要求，按照监管机构的最新要求修改本公司境内优先股的合同条款。

会议同意将本决议事项提交本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需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为通过。

同意：1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周三）召开本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同意：15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附件：1. 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及相关信息
2. 独立董事关于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

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及相关信息

1. 股东董事候选人

其中，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提名：

缪建民先生，1965年1月出生，本公司董事长、非执行董事。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十九届中央候补委员。现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副董事长、总裁，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副董事长、总裁、董事长，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董事长，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人民保险（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人保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人民养老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胡建华先生，1962年11月出生，澳大利亚国立南澳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博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现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7年5月加入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历任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5年3月起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2019年12月起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0年6月起任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2014年至2018年任中投海外直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周松先生，1972年4月出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武汉大学世界经济专业硕士。现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深圳市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招商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事会主席。曾任招商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武汉分行副行长，总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招商银行职工监事，总行业务总监兼总行资产负债管理部总经理，同业金融总部总裁兼总行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总行业务总监，投行与金融市场总部总裁兼总行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总行业务总监。

就本公司所知，截至本公告日期，周松先生配偶持有本公司 23,282 股 A 股。

洪小源先生，1963年3月出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澳大利亚国立大学科学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招商局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招商局金融事业群/平台执行委员会主任（常务），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深圳市招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招商局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招商局联合发展有限公司、招商局创新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国新国际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彼时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招商局中国基金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董事会主席，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深圳市招银前海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健先生，1964年10月出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南京大学经济学系经济管理专业学士，南京大学商学院计量经济学专业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首席数字官、数字化中心主任，招商局金融事业群/平台执行委员会副主任（常务），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任招商局通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金融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局创新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招商局创新投资（国际）有限公司董事、招商局创新投资普通合伙（国际）有限公司董事、试金石信用服务有限公司董事、四源合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招商局保险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招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招银前海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事业部部长，招商局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招商局中国基金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非执行董事兼董事会主席，招商局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粤港澳大湾区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招商局资本控股（国际）有限公司董事，招商局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招商局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和招商局联合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苏敏女士，1968年2月出生，本公司非执行董事。上海财经大学金融专业学士，中国科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中国资产评估协会非执业会员。现任招商局金融事业群/平台执行委员会副主任（常务）。兼任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安徽省国资委产权局副局长，徽商银行董事，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总会计师，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总会计师，中海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远海运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昆仑银行董事，中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和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招商局创新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招商局资本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招商局金融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提名：

付刚峰先生，1966年12月出生，本公司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西安公路学院财会专业学士及管理工程硕士，高级会计师。现任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第十三届上海市政协委员、常委。曾任蛇口中华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总会计师室主任、副总会计师、财务总监，招商局蛇口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财务总监、总会计师，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招商局港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长，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执行董事兼董事会主席，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

孙云飞先生，1965年8月出生，复旦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硕士，高级经济师（研究员级）。现任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曾任沪东造船厂经济计划统计处副处长、规划计划部主任、副总会计师，沪东造船（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沪东中华造船（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2018年8月起任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陈冬先生，1974年12月出生，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高级会计师。现任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本部总经理。兼任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中远海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和中远海运港口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董事。曾任中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油轮公司财会部主任助理、副总经理，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企管部风险控制中心副主任、计财部风险控制处副处长、财务处副处长、财务金融部财税管理室高级经理、财务金融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本部副总经理等职，2016年9月起任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本部总经理。

2.执行董事候选人

王良先生，1965年12月出生，本公司执行董事、拟任本公司行长，兼任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中国人民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95年6月加入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自2001年10月起历任本公司北京分行行长助理、副行长、行长，2012年6月任本公司总行行长助理兼任北京分行行长，2013年11月不再兼任本公司北京分行行长，2015年1月任本公司副行长，2016年11月至2019年4月兼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9年4月起兼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2021年8月起任本公司常务副行长兼任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及香港上市相关事宜之授权代表，2022年4月18日起全面主持本公司工作，2022年5月19日起拟任本公司行长。兼任中国支付清算协会副会长、中国银保监会数据治理高层指导协调委员会委员、中国银行业协会中间业务专业委员会第四届主任、中国金融会计学会第六届常务理事。

就本公司所知，截至本公告日期，王良先生持有本公司250,000股A股。

李德林先生，1974年12月出生，本公司副行长。武汉大学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2013年10月加入本公司，历任本公司总行办公室主任、战略客户部总经理、战略客户部总经理兼机构客户部总经理、上海分行行长兼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行长，2019年4月任本公司行长助理，2021年3月起任本公司副行长。兼任深圳上市公司协会监事长、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副会长。

就本公司所知，截至本公告日期，李德林先生持有本公司204,400股A股。

3.独立董事候选人

王仕雄先生，1953年6月出生，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新加坡国立大学工商管理学士，香港科技大学投资管理硕士、伯特利神学院转化型领导学博士。现任新加坡辉盛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新加坡运通网城资产管理私人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香港管理学会财务管理委员会委员。曾任中银香港副总裁，荷兰银行东南亚地区主管、董事总经理及执行总裁、亚洲区金融市场部主管，中银保险集团董事，中银集团信托人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中银保诚强积金董事长，中银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新加坡总理办公室公务员学院董事会成员，Thomson Reuters 客户咨询委员会委员，HDR Global Trading Limited 独立董事。

李孟刚先生，1967年4月出生，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北京交通大学经济

学博士、交通运输工程和理论经济学双博士后。现任北京交通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交通大学国家经济安全研究院（NAES）院长，国家经济安全预警工程北京实验室主任，国家社科基金重大招标项目首席专家。兼任中国人力资源开发研究会副会长、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人力资本研究院院长，光华工程科技奖励基金会副理事长，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兼任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裕兴科技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电气和电子工程师协会（IEEE）物流信息化与产业安全系统专业委员会主席、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刘俏先生，1970年5月出生，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应用数学理学学士，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研究所经济学硕士，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经济学博士，长江学者特聘教授。现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院长，金融学和经济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全国工商联智库委员会委员，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经济研究中心委员、深圳证券交易所专家评审委员会委员，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委员，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机构的博士后站指导导师，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副会长，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曾任香港大学经济金融学院助理教授，麦肯锡公司亚太公司金融与战略咨询中心咨询顾问，香港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助理教授、副教授（终身教职），正商实业有限公司（原正恒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田宏启先生，1957年5月出生，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上海海运学院水运财务会计专业学士，高级会计师。兼任招商局南京油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远海运散货运输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首席信息官，中远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中远日本株式会社董事财务部部长，中远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中远集装箱运输经营总部财务部总经理，中远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

李朝鲜先生，1958年9月出生，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中国人民大学产业经济学专业博士，中国人民大学统计学专业硕士。现任北京工商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华达建业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企业）独立董事。曾任北京商学院财政金融系副主任、主任，北京工商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院长，北京工商大学教务处处长，北京工商大学副校长。

史永东先生，1968年11月出生，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东北财经大学国民经济专业博士，吉林大学应用数学专业硕士。现任东北财经大学应用金融与行为科学学院院长。兼任中国金融学会理事，中国金融学年会常务理事，中国金融工程学年会常务理事，金融系统工程与风险管理国际年会常务理事。曾任东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院长、应用金融中心主任、科研处处长，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鞍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除上文所述外，上述董事候选人于过去三年没有在其他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职位或有其他重要任职及资格。除上文所述外，上述董事候选人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股东无任何关系。上述董事候选人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亦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则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履职能力和独立性无异议。

截至本公告日期，上述董事候选人均未受过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除上述已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其他董事候选人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董事的薪酬情况按照有关规定执行，其中，股东董事不会收取董事酬金，执行董事的酬金将根据董事会通过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确定（具体薪酬可参阅本公司年报），独立董事每年税前董事报酬为人民币50万元。

附件 2

独立董事关于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公开、公正、客观的原则，对本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选聘事宜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认为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及选聘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仕雄、李孟刚、刘俏、田宏启、李朝鲜、史永东

2022 年 5 月 20 日